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LCJSGC-2026-149

中化学交通建设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聊城市东昌府区青周路（财干路-济聊高速辅道）建设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 2026 年 08 月 20 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 2026 年 09 月 24 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（公章）

2026 年 08 月 24 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 标 人	聊城市江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市东昌府区青周路（财干路-济聊高速辅道）建设项目
建 设 地 点	聊城市东昌府区
中标工程内容	聊城市东昌府区青周路（财干路-济聊高速辅道）建设项目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8838378.03 元
	2、建设规模：聊城市东昌府区青周路（财干路-济聊高速辅道）建设。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180 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，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、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并满足招标人内部管理制度要求。
	5、项目经理：高文东
	6、其他：/
备 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

